

股票代码：600171

公司简称：上海贝岭

公告编号：临2012-09

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

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《会议通知》和《会议文件》于2012年4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并于2012年4月19日完成通讯表决。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认真审阅了会议议案，公司7名董事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增补股东大会关于聘请2012年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独立董事意见：我们认为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在对公司2011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过程中尽职、尽责，客观、公正的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了意见。同意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2年4月23日